证券代码：688356　　证券简称：键凯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1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将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将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一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召开职工大会，选举杨丽洁女士（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将与股东大会选举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与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2 月 7 日

附件：
杨丽洁：
1968 年出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至 1991 年，任北京照相机总厂财务会计；1991 年至 2001 年，任北京希必达机电技术有限公司财务会计；2012 年至 2016 年，任北京赛奇科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01 年至今历任键凯科技财务经理、综合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16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证券代码：688356　　证券简称：键凯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2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 Xuan Zhao 先生、韩磊女士、张如军女士、李罡先生、Lihong Guo 女士、赵育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王春飞先生、张杰女士、毕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毕克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王春飞先生、毕克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张杰女士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明，其已承诺在本次提名后，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及提名人声明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文件。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中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选举将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将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同意提名崔国斌先生、王卫中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出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将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自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上述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选举生效前，仍由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7 日

附件：
1、XUAN ZHAO（中文名赵宣）
1965 年出生，男，美国国籍，有中国永久居留权。1983 年–1991 年就读于清华大学，并取得化学学士学位、化学硕士学位；1991 年–1997 年就读于美国阿拉巴马大学亨茨维尔分校，从事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的合成及应用研究，并取得材料学博士学位。1998 年–2002 年历任 Shearwater Polymers Inc.及 Shearwater Coopertion 研发专家、药物研发部经理；2002 年–2004 年任 Nektar Therapeutics 药物研发部主任；2004 年–2006 年任北京信汇科技有限公司药品研究部经理。2006 年加入键凯有限，自 2007 年 12 月至今任键凯有限及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韩磊
1988 年出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 年毕业于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取得学士学位；2011 年至 2017 年，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助理、经理；2017 年至 2019 年任杨树资本集团高级投资经理；2019 年 4 月至 2019 年 7 月年任北京安码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2019 年 7 月至今任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3、张如军
1971 年出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师资质。毕业于北京化学工程学院，取得工学学士。1994 年至 2002 年，任北京市化学工业研究院研发工程师、课题负责人；2003 年至 2004 年，任北京清华亚王液晶材料有限公司质量技术工程师。2004 年至 2016 年，任键凯有限生产副总经理；2016 年 9 月至今任键凯有限及本公司董事，2016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4、李罡
1977 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取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99 年至 2006 年，任招商银行高级客户经理；2008 年，任弘毅投资投资经理；2008 年至 2009 年，任盈信投资总裁助理；2009 年至 2013 年，任平安信托投资副总裁；2013 年至今，任水木易德投资 CEO。2015 年 8 月至今任键凯有限及本公司董事。

5、LIHONG GUO（中文名郭立宏）
1965 年出生、女、美国国籍，1989 年毕业于清华大学，取得化学学士学位；1994 年毕业于美国阿拉巴马大学亨茨维尔分校，取得化学硕士学位。1989 年至 1992 年，任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物所分析研究员；1994 年至 2002 年，历任 Shearwater Polymers, Inc.及 Shearwater Cooperation 研究员。2016 年 1 月至今担任美国键凯经营副总裁，2016 年 9 月至今任键凯有限及本公司董事，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6、赵育和
1946 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近代化学系高分子专业。1970 年至 1979 年，历任河北望都化工厂技术员、生产科长；1979 年至 1984 年，历任北京荣光灯厂历任技术员、技术科长、副厂长；1984 年至 2001 年，历任北京市化工研究所课题组长、高分子合成所所长。2001 年至 2013 年，历任键凯有限生产部经理、总工程师、副总经理；2013 年 1 月至今任键凯有限及本公司常务高级顾问，2017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7、毕克
1973 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注册会计师。毕业于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取得学士学位。1995 年至 2000 年，历任北京龙洲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项目经理、部门经理、合伙人；2000 年至 2005 年，任北京鼎新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部门经理；2014 年至 2019 年，任京中北恒安造价咨询事务所（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05 年至今任安衡（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8 年至今任北京中北同安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 年至今任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至今任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至今任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8、张杰
1973 年出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 年至 1996 年，就读于内蒙古大学，获法学学士学位；1996 年至 1999 年，就读于北京大学，获法理学硕士学位；2003 年至 2006 年，就读于北京大学，获法理学博士学位；2010 年至 2011 年，在美国威斯康辛大学法学院麦迪逊分校访学；1999 年至 2003 年，任内蒙古大学法学院讲师；2006 年至今，任中央民族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

9、王春飞
1980 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大学，取得会计学博士学位。2012 年至今历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副教授。2019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10、崔国斌
1973 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理学学士（应用化学）、法学硕士和博士，耶鲁大学法学硕士。2002 年之前，在北京康达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执业。近三年，主要负责知识产权诉讼和许可业务。2002 年至今，任清华大学法学院清华大学法学院全职教师，其中在 2016 年–2019 年期间任清华大学法学院副院长，负责外事、科研和国际教学；目前，任清华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知识产权中心主任。2021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11、王卫中
1970 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于 2004 年起在北京清华源律师事务所任执行合伙人，后创办北京永勤律师事务所，于 2022 年加入北京听云律师事务所，具备深厚的法学理论基础和扎实的法律业务功底。

证券代码：688356　　证券简称：键凯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9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通过通讯方式送达。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赵宣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按照相关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出并进行资格审核后，提名 Xuan Zhao 先生、韩磊女士、张如军女士、李罡先生、Lihong Guo 女士、赵育和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2-052）。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按照相关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出并进行资格审核后，提名王春飞先生、张杰女士、毕克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2-052）。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11,713.45 万元的募集资金向辽宁键凯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产业化与应用成果转化项目”的募投项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表决情况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2022-048）。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的部分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2-050）。

特此公告。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7 日

证券代码：688356　　证券简称：键凯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7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通过通讯方式送达。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其中现场方式出席 1 人、通讯方式出席 2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丽洁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监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提名崔国斌先生、王卫中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任职规定。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2-052）。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人民币 11,713.45 万元的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辽宁键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产业化与应用成果转化项目”的募投项目。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辽宁键凯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系基于募投项目建设的需要，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情形，有利于促进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2022-048）。

特此公告。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2 月 7 日

证券代码：688356　　证券简称：键凯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0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12 月 22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 年 12 月 22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 66 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北领地 C1 三层键凯科技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12 月 22 日

至 2022 年 12 月 2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并使用超募资金的议案	√
2	关于为公司董监高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
3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4.01	关于选举 XUAN ZHAO 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2	关于选举韩磊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3	关于选举张如军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4	关于选举李罡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5	关于选举 Lihong Guo 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6	关于选举赵育和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5.01	关于选举王春飞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5.02	关于选举张杰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5.03	关于选举毕克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6.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6.01	关于选举崔国斌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6.02	关于选举王卫中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刊登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7 日公司指定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公司将在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4、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356	键凯科技	2022/12/1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和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于下述时间登记，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时间、地点、传真

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 66 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北领地 C1 三层键凯科技；

登记时间：2022 年 12 月 20 日 9 时至 16 时；

登记联系人：常逸群

传真号：010-82893023

联系电话：010-82893760

六、其他事项

（一）为配合当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相关安排，公司鼓励全体股 东优先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以网络投票方式参加股东大会。

（二）本次股东大会不发放礼品，出席会议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 66 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北领地 C1 三层键凯科技

联系电话：010-82893760

邮箱：ir@jenkem.com

联系人：常逸群

特此公告。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7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并使用超募资金的议案			
2	关于为公司董监高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3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	关于选举 XUAN ZHAO 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2	关于选举韩磊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3	关于选举张如军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4	关于选举李罡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5	关于选举 Lihong Guo 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6	关于选举赵育和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	关于选举王春飞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02	关于选举张杰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03	关于选举毕克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6.01	关于选举崔国斌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6.02	关于选举王卫中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	√	–	√
4.02	例：赵××	√	–	√
4.03	例：蒋××	√	–	√
……	……	√	–	√
4.06	例：宋××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	√	–	√
5.02	例：王××	√	–	√
5.03	例：杨××	√	–	√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6.01	例：李××	√	–	√
6.02	例：陈××	√	–	√
6.03	例：黄××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88356　　证券简称：键凯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8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建设安排及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不超过募投项目“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产业化与应用成果转化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情况下，公司拟通过提供无息借款的方式将募集资金划转至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所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即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辽宁键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键凯”）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借款手续办理以及后续的管理工作。借款期限自实际借款之日起 10 年，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到期后可续借或提前偿还。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79 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1.1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1,77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5,228.48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23,228.48 万元。

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 0737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公司进行了专户存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产业化与应用成果转化项目	15,000.00
2	医用药用聚乙二醇高分子材料企业重点实验室与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4,000.00
3	聚乙二醇化药物及医疗器械（临床实验）研发项目	8,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合计		32,000.00

注：“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产业化与应用成果转化项目”投资规模拟由 15,183.93 万元调整为 44,042.13 万元，增加投资部分拟使用超募资金 11,713.45 万元，剩余部分由公司自筹。该事项已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辽宁键凯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募投项目“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产业化与应用成果转化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辽宁键凯。根据公司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拟使用人民币 11,713.45 万元的募集资金向辽宁键凯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产业化与应用成果转化项目”的募投项目。

三、本次提供借款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辽宁键凯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1102MA0QE2651R

3、法定代表人：赵宣

4、成立时间：2016-04-27

5、注册资本：15,500 万(元)

6、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7、住所：辽宁省盘锦市双台子区园区街南、工贸路西 2111020090140248 号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新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医用包装材料制造，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聚合技术研发，科技中介服务，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新型有机活性材料销售，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公司持有辽宁键凯 100%股权

（二）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4,993.82
净资产	12,150.94
项目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2,759.31
净利润	1,397.41

四、本次提供借款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辽宁键凯提供无息借款，有利于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提高以及效益的充分发挥，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同时，辽宁键凯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向其提供借款期间对其生产经营活动具有绝对控制权，本次借款财务风险可控。

五、本次提供借款后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

上述借款仅限用于“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产业化与应用成果转化项目”的实施，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相关款项将存放于辽宁键凯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辽宁键凯已签署相关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辽宁键凯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该等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管。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借款手续办理以及后续的管理工作。

六、本次提供借款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人民币 11,713.45 万元的募集资金向辽宁键凯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产业化与应用成果转化项目”。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辽宁键凯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有利于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